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4月27日，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52号建投大厦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7日以专人通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12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12人，会议由董事长沈德法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2 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 2022 年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独立董事 2022 年述职报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111.20 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02.31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2.91 亿元），营业收入 985.35 亿元，利润总额 16.34 亿元，净利润 12.11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69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以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导思想。贯彻二十大战略部署，坚持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更好地统筹经济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公司在总结、分析 2022 年生产经营情况和对市场环境研究判断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和 2023 年度制定的目标任务，坚持高质量发展主题主线，同时考虑了市场、政策以及其他因素影响带来的不确定性，遵循现行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本着客观、稳健、慎重的原则对 2023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情况进行预测并编制《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 122,481.06 万元,2022 年度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余额为 122,481.06 万元。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股利分配政策,公司拟以截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总股本 1,081,340,098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216,268,019.6 元,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分配预案之日起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关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1 票回避。

关联董事甄建敏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持审计的连贯性，提高审计效率，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待定。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为准确反映公司一个会计年度内直接支付给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全部职工的工资总额以及平均工资情况，根据《浙江省国资委关于印发改革省属企业工资决定机制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精神，结合同行业大多数上市公司对工程施工劳务作业成本的会计核算方法，自 2022 年度起，工程施工劳务作业成本不再列入应付职工薪酬核算，转入应付账款核算，同时更正上年同期财务报表比较数据的列报。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3 年薪酬预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杨杨、陈建根、邢以群、张美华、谢鹏回避表决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5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投融资额度的议案》

（一）2023 年度投资计划额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投资目标及任务安排，本年度公司计划投资总额为 548,005 万元。其中，股权投资计划额 449,322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计划额 98,683 万元。上述投资计划额度不包含关联交易事项。

（二）预计 2023 年度融资额度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保证公司现金流充足，满足不断扩展的经营规模，公司本级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2023 年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不超过 350 亿元。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相关授权人士在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的有效期内具体办理上述 2023 年度投融资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投融资额度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融资需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 2023 年预计向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200 亿元，拟向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参股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不超过 4.13 亿元的融资担保。

上述授权额度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失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相关授权人士签订担保协议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担保有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报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2022 年 7 月，为深入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健全公司治理机制，根据省委组织部、省国资委、省财厅联合印发的《关于推进省属企业集团本级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的通知》（浙国资党委发〔2022〕6 号）的文件要求，公司对经理层成员实行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 年 7 月 7 日）审议通过《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相关方案和制度。

2022 年 12 月，省国资委印发《关于进一步落实省属企业董事会考核分配职权的实施意见（试行）》（浙国资考核〔2022〕28 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对省属企业集团层面落实董事会考核分配职权提出进一步指导意见。根据《实施意见》对董事会两项履职事项（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管理办法》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职工工资预算执行清算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职工工资总额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订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周五）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 1、《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